

证券代码：300300

证券简称：汉鼎宇佑

公告编号：2019-001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艳女士通知，获悉吴艳女士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艳女士部分股份质押展期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	质押股数 (股)	质押 开始日期	原质押到期 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	用途
吴艳	是	13,126,345	2018-01-18	2019-01-18	至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之 日止	华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4.65%	融资
吴艳	是	9,322,688	2018-01-18	2019-01-18	至办理解除 质押登记之 日止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杭州解 放路支行	3.31%	融资
合计	-	22,449,033	-	-	-	-	7.96%	-

注：根据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459,393,716 股扣除公司股票回购专户股票数量 1,621,195 股后的 457,772,52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196652 元人民币（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16301 股。上述质押给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800,000 股转增后为 13,126,345 股；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6,250,000 股转增后为 9,322,688 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1）截至公告披露日，吴艳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282,055,782 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 41.24%；本次质押展期 22,449,033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7.96%，占公司总股本的 3.28%；吴艳女士累计质押股份 243,952,35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6.49%，占公司总股本的 35.67%。

（2）吴艳女士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上质押股份并无被冻结、拍卖或设定信托情况。

（3）吴艳女士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目前未出现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未出现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吴艳女士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还款、补充质押股份等措施来应对上述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延期购回证明；
- 2、质押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汉鼎宇佑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